

## 第四篇 引言與豫備 (二)

讀經：使徒行傳一章一至二十六節。

我們已經看見，使徒行傳一章一至二節是引言；然後，一章三至二十六節是主和門徒兩面的豫備。在本篇信息中，我們要繼續來看基督在復活裏對門徒的豫備。

### 對門徒講說神國的事

行傳一章三節說，『祂受害之後，用許多確據，將自己活活的顯給使徒看，四十天之久向他們顯現，講說神國的事。』在這裏我們看見，主四十天之久對門徒講說神國的事。在那段時間，關於國度主說了甚麼？路加沒有告訴我們。主對門徒所教導關於國度的事，路加沒有給我們充分的記載，他只說四十天之久主對門徒講說神國的事。

雖然使徒行傳沒有告訴我們，關於國度主說了甚麼，但我們可以藉著主其他部分的話，推論祂所說的。在福音書裏，主耶穌教導門徒許多關於國度的事。我懷疑主在復活以後的四十天期間，是對門徒講說關於國度的新事。我倒相信主是重複祂在福音書裏所教導門徒的。在福音書，當主說到國度時，門徒不能領會主，就是他們的『教授，』所教導他們的。因此，我信主耶穌在復活與升天之間的四十天裏，重複祂的教訓。

如果我們要知道（至少憑著推論）主在那四十天對門徒所教導關於國度的事，我們需要回頭讀祂在福音書裏所說關於國度的一切話。那四十天期間的教訓，很可能和福音書所記載的一樣。

### 需要屬靈的見識

當主耶穌在死而復活以前對門徒講說國度的時候，祂還不在他們裏面，因為祂仍然在肉體裏。因著那時主不在門徒裏面，他們就沒有屬靈的見識來領會神的國。

認識神的國需要屬靈的領悟，屬靈的見識。我們若沒有屬靈的見識，就不可能認識神的國。那些缺少屬靈領悟的人，也許以為進神的國就是上天堂。一般來說，這是墮落人類關於神國的天然觀念。

在福音書裏，門徒沒有見識來領會神的國。但在約翰二十章，他們將復活基督奇妙的人位，就是賜生命的靈，接受到他們裏面。結果，在行傳一章他們就非常不同了。一面他們還是同樣的人；另一面他們不同了，因為基督，就是賜生命的靈，現今在他們裏面作他們的生命和人位。因著他們有賜生命的靈在裏面，所以他們能領會主關於神國的講論。

### 神聖生命的國

在這裏我們需要問一個重要的問題：神的國是甚麼？神的國不是人眼所能見物質的；神的國乃是神聖生命的國。神的國是基督作生命擴展到祂的信徒裏，形成神在祂生命裏管治的範圍。行傳一章三節題到國度，這事實指明，國度乃是使徒在五旬節後的使命中，所要傳講的主題。（徒八12，十四22，十九8，二十25，二八23，31。）

神的國就是神的管治、掌權，連同其一切福分和享受。神的國乃是神的福音和耶穌基督福音的目標。人要進這國，就需要為罪悔改，相信福音，（可一15，）使他們的罪得赦免，並由神重生，得著符合這國神聖性質的神聖生命。（約三3，5。）

所有在基督裏的信徒，在召會時代都能有分於這國，在神的公義、和平、並聖靈中的喜樂裏享受神。（羅十四17。）這國在要來的國度時代，要成為基督和神的國，給得勝的信徒承受並享受，

(林前六9~10, 加五21, 弗五5, )叫他們與基督同王一千年。(啟二十四, 6)然後, 因這國是永遠的國, 所以將是神永遠生命的永遠福分, 在新天新地裏給神所有的贖民享受, 直到永遠。(啟二一1~4, 二二1~5, 14, 17。)

神的國乃是召會的實際, 藉著福音, 由基督復活的生命所產生; (林前四15; )重生是其入門, (約三5, )而信徒裏面神聖生命的長大是其發展。(彼後一3~11。)

神的國乃是救主自己(路十七21)作生命的種子, 撒到祂的信徒, 就是神的選民裏面, (可四3, 26, )而發展為一個範圍, 就是神的國, 使神在祂神聖的生命裏在其中掌權。我們已經看見, 神國的入門是重生, 其發展是信徒在神聖生命裏的長大。神的國在今天是召會的生活, 是忠信的信徒在其中生活的, (羅十四17, )並要發展為要來的國度, 作得勝聖徒在千年國裏所承受的賞賜。(加五21, 弗五5。)至終, 神的國要完成於新耶路撒冷, 作神永遠的國, 並神永遠生命之永遠福分的永遠範圍, 在新天新地裏給神所有的贖民享受, 直到永遠。

我們已經指出, 神的國乃是神聖生命的國。我們可以用人的國作例證。正如人類是屬人生命的國, 照樣, 神的國是神聖生命的國。如果我們不是人, 我們就不能領會屬人生命的國。比方, 狗不能領會人的國, 因為狗沒有屬人的生命。但如果狗能得著人的生命, 牠就能領會人的國。照樣, 我們是憑著神聖的生命來認識神的國, 因為神的國乃是神聖生命的國。

### 作生命之基督的擴展

因著我們得著了神聖的生命, 我們不僅認識神的國是甚麼, 我們也成為這國的一部分。如果狗能從人的生命而生, 因而成為人, 這人自然就成為人國的一部分。你難道沒有神聖的生命麼? 是的, 你有神聖的生命, 並且因著有這生命, 你就是神國的一部分。雖然我們能領會這些事, 卻無法向沒有重生的人解釋。

神的國是作生命的基督擴展到祂的信徒裏, 這擴展就是作生命之基督繁殖到信徒裏, 形成神在祂生命裏管治的範圍。主耶穌豫備門徒時, 乃幫助他們對神的國有正確的領會。門徒必開始看見, 他們是基督繁殖、擴展的一部分, 因而是神國的一部分。

### 囑咐門徒等候父的應許

在一章四至八節, 主耶穌囑咐門徒等候靈浸。四節說, 『耶穌同他們聚集的時候, 囑咐他們說, 不要離開耶路撒冷, 卻要等候父所應許的, 就是你們聽我說過的。』這裏和路加二十四章四十九節的應許, 不同於約翰十四章十七節的應許。行傳一章四節和路加二十四章四十九節的應許, 就是約珥二章二十八至二十九節的應許, 成就在五旬節那天, (徒二1~4, 16~18, )使高處來的能力, 在經綸上為著信徒的職事澆灌下來。這與生命的靈不同。生命的靈是復活的救主, 在復活那天吹到門徒裏面, (約二十22, )為著祂的內住, 使祂在素質上作他們的生命。約翰十四章十七節主的應許, 是成就在主復活那天, 那時那靈是生命之氣吹進門徒裏面。然而路加二十四章四十九節和行傳一章四節父的應許, 是成就在主復活四十天之後的五旬節, 那時那靈像大風吹到門徒身上。

我們區別約翰十四章十七節主所給的應許, 和約珥二章二十八、二十九節父所給的應許, 這是重要的。許多聖經讀者把這兩個應許混為一談。父神在約珥二章所賜給, 後來主耶穌在路加二十四章並行傳一章所題起的應許, 與主在約翰十四章所給的應許毫無關係。在行傳一章四節主耶穌似乎是說, 『我告訴過你們關於我父的應許, 現在你們必須在耶路撒冷等候這應許的成就。』

在行傳一章五節主接著說, 『因為約翰是在水裏施浸, 但過不多幾日, 你們要在聖靈裏受浸。』這分兩段來完成。首先, 猶太信徒在五旬節那天, 在聖靈裏受浸; (徒二4; )其次, 外邦信徒在哥尼流家裏受這浸。(徒十44~47, 十一15~17。)在這兩段裏, 宇宙中所有在基督裏的真信徒, 都一次永遠的在聖靈裏受浸, 成了基督的一個身體。(林前十二13。)

## 門徒關於復興以色列國的問題

行傳一章六節說，『那些聚在一起的人問耶穌說，主阿，你復興以色列國，就在這時候麼？』使徒和其他虔誠的猶太人所期望的以色列國，乃是物質的國，不同於神聖生命的國。這生命的國，乃是基督藉著祂福音的傳揚所建立的。

門徒詢問六節所記載的問題，顯然忘了他們裏面神聖的生命。他們的觀念是關於復興以色列國的事。這種傳統的觀念深植在所有猶太人的心思裏。彼得、約翰、雅各和其他門徒都有以色列國要得復興的觀念。一天過一天，他們盼望以色列國得復興。然而一章二節告訴我們，主對他們不是講說以色列國，乃是講說神的國。

雖然主對門徒講說神的國，超過四十天之久，但他們也許關切以色列國過於神的國。他們也許滿心都是以色列國。主也對他們講說靈浸。神的國與靈浸都與新約的經綸有關。然而門徒在六節的問題指明，甚至那時他們可能還沒有正確的領會這些事。

主耶穌回答門徒所題的問題，說，『父憑著自己的權柄所定的時候或時期，不是你們可以知道的。』（徒一7。）主在這裏似乎說，『把以色列國的復興留給神的主宰權柄。忘掉以色列國，接受我關於神的國和靈浸的話罷！』

## 聖靈在我們身上

在行傳一章八節主接著說，『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，你們就必得著能力，並要在耶路撒冷、猶太全地、撒瑪利亞，直到地極，作我的見證人。』要得著能力就是要在聖靈裏受浸，（徒一5，）以成就父的應許。（徒一4。）

聖靈在我們身上與在我們裏面（約十四17）不同。聖靈在主復活那天，吹到門徒裏面，是在素質一面作生命的靈。同一位聖靈在五旬節那天，降在門徒身上，是在經綸一面作能力的靈。就生命的靈說，我們需要吸入祂，像吸入空氣一樣；就能力的靈說，我們需要穿上祂，像穿上制服一樣；這能力的靈是以利亞的外衣所豫表的。（王下二9，13~15。）前者像生命的水，需要我們喝；（約七37~39；）後者像受浸的水，需要我們浸。這是一位靈的兩方面，都是為著我們的經歷。（林前十二13。）生命之靈的內住是素質的，為著我們的生命與生活；能力之靈的澆灌是經綸的，為著我們的職事與工作。

## 基督的見證人

行傳一章八節的『見證人，』這辭原文意『殉道者。』見證人乃是在生命裏為復活升天的基督作活見證的人，他們不同於僅僅傳講字句道理的傳道人。

福音書記載成為肉體的基督，在地上獨自完成祂的職事，將祂自己作為神國的種子，僅僅撒在猶太地。行傳記載升天的基督，在諸天之上執行祂的職事，要藉著這些在祂復活生命裏，帶著祂升天能力和權柄的見證人，殉道者，將祂自己擴展出去，作為神國的發展，從耶路撒冷開始，直到地極，作為祂新約職事的完成。在本書，所有的使徒和門徒都是祂這樣的殉道者，見證人。

## 門徒需要時代的轉換

主在行傳一章八節向門徒指明，他們應當留意聖靈降在他們身上，然後在耶路撒冷、猶太地、撒瑪利亞，直到地極，作祂的見證人。然而門徒滿心都是關於以色列、摩西、遵守律法的傳統觀念。在這裏主簡略的告訴他們，他們需要一個大的轉換，就是時代的轉換。主似乎是告訴他們：『你們需要時代的轉換。你們需要在經綸上從舊約轉到新約，從以色列國轉到神的國，就是召會。忘掉以色列，顧到召會罷！你們也需要從律法轉到基督，就是轉到我。你們要有我，來替代摩西和律法。你

們應當不再是遵守律法的人；現在你們應當是我的活見證人，就是復活基督的活見證人。對你們說話的是我，不是摩西。律法能像我這樣活活的與你們同在麼？我在這裏是活的，是復活者。你們與我同在三年半；然後你們看見我的死與埋葬；你們甚至看見我的空墓，然後你們看見在復活裏的我。現今在這裏，我在復活裏與你們同在。忘掉摩西和律法。不要作遵守律法的人 - 要作我的活見證人。』

門徒也許難以領會他們需要時代的轉換。今天許多基督徒對此有難處。他們讀這段話，卻沒有看見經綸的轉換這件事。我們許多人也需要這樣的轉換。雖然你也許得救多年，但你曾想過如何作基督的活見證人麼？我不信有許多信徒想過這事。反之，許多人想要遵守新約的誡命。他們想要成為遵守誡命的人，像遵守律法的人一樣，卻可能沒有一個觀念，認為自己應當是主耶穌的見證人。所以，他們需要時代的轉換。

雖然我們是新約的人，但我們也許仍有舊約的觀念。我們需要從舊約的觀念轉入新約的經綸。這就是說，我們需要從律法轉入基督。我們需要從遵守律法的人轉成耶穌的見證人。我盼望啟示的靈給你們看見，你們需要這樣的轉換。主指明需要時代轉換的話，也是祂豫備門徒的一部分。